

证券代码：833307

证券简称：优格花园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情况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所作的决定合法有效。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章第四节：公司地址：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10号戊104户。	第一章第四节：公司地址：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9号深业中心大厦B座19AB。
第四章第三十九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第四章第三十九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p>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p> <p>（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p> <p>（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p> <p>（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p> <p>（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p> <p>（十）修改本章程；</p> <p>（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p> <p>（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p> <p>（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p> <p>（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p>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p> <p>（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p> <p>（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p> <p>（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p> <p>（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p> <p>（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p> <p>（十）修改本章程；</p> <p>（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p> <p>（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p> <p>（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p> <p>（十四）审议一年内公司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p> <p>（十五）审议一年内公司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对外借款（对控股子公司借款除外）；</p> <p>（十六）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关联交易事项；</p>
---	---

	<p>(十七)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八) 审议股权激励计；</p> <p>(十九)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p>
新增条款	<p>第四章第四十一条：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p> <p>(1) 超出的金额在年度预计金额 30%以内（不含本数）或在 10 万元以内（不含本数）的，该超出金额所涉事项由董事会进行审议；</p> <p>(2) 超出的金额达到年度预计金额 30%及以上且 10 万元及以上的，该超出金额所涉事项由股东大会进行审议。</p> <p>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单项交易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以下，由董事会审议；超过上述比例/限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应报股东大会批准。</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10 号戊 104 户。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9号深业中心大厦B座19AB。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一）《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版）》。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